

新疆西部蓝天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0月8日收到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康晓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康晓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个人原因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康晓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康晓枫先生在职期间分管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，因此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康晓枫先生的辞呈

公告编号：2015-023

新疆西部蓝天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0月13日